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玉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的（项目名称）玉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教学设备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IP 网络音箱、室外防水音柱、数字化 IP 网络终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市乐比声音频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50人，营业收入为11058万元，资产总额为5207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 电源线、水晶头、网线、光纤，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东帝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788.3万元，资产总额为51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3. 汇聚交换机、交换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巴纳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126.52万元，资产总额为150.5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4. 无线 AP，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和为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1508万元，资产总额为10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千兆光模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锐闪光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00人，营业收入为3508.7万元，资产总额为2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桥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腾盛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135万元，资产总额为163.4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7. 线槽，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通塑电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156万元，资产总额为18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广西柳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2 月 27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玉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的玉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教学设备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IP 网络音箱、室外防水音柱、数字化 IP 网络终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迪士普音响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5人，营业收入为20757万元，资产总额为895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电源线、水晶头、网线、光纤、千兆光模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华源信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4人，营业收入为2550.5万元，资产总额为1325.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汇聚交换机、交换机、无线 AP，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讯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1968万元，资产总额为125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桥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东精德隆金属桥架厂，从业人员38人，营业收入为602.5万元，资产总额为425.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线槽，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福建港兴有线公司，从业人员6人，营业收入为202万元，资产总额为108.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玉林市乐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2 月 27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玉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单位名称)的玉林师范学院附属中学教学设备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IP网络音箱、室外防水音柱、数字化IP网络终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市博锐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人,营业收入为2953.81万元,资产总额为639.9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电源线、水晶头、网线、光纤,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东泰科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人,营业收入为3725.12万元,资产总额为2075.5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汇聚交换机、交换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拓轩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7人,营业收入为6501.55万元,资产总额为3272.1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无线AP,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美科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人,营业收入为48.73万元,资产总额为10.4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5. 千兆光模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东光通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1201万元,资产总额为921.1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6. 桥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东正标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2054.01万元,资产总额为1950.0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线槽,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颂余电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1205.75万元,资产总额为850.2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广西云集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12 月 27 日

注: 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